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系统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系统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统筹规划公路、水路、地方铁路、民航行业发展，建立健全与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相适应的制度体制机制，优化县内交通运输主要通道和重要枢纽节点布局，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

（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全县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拟订公路、水路、地方铁路、民航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组织起草地方性综合交通运输规章草案，统筹全县公路、水路、地方铁路、民航相关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政策标准的制定、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和队伍建设有关工作。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四）负责拟订全县综合交通运输标准，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公路、水路、地方铁路等行业标准，协调衔接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标准。

（五）承担全县道路、水路、地方铁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拟订道路、水路、地方铁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退出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指导城市客运工作。

（六）负责全县地方铁路行业管理工作，牵头负责铁路沿线环境安全监管职责。

（七）承担管辖水域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权限范围内水上交通管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等工作。负责渔船的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指导地方海事和船员管理有关事宜。

（八）负责提出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交通国有资产管理和交通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指导行业内部审计工作。承担交通运输行业财政预算资金的绩效监督和管理工作。代表县政府履行交通运输类企业出资人职责。

（九）承担全县公路、水路、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地方铁路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地方铁路等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负责全县交通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收费公路管理。

（十）负责全县民航业发展建设和管理的组织协调。

（十一）指导全县公路、水路、地方铁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按规定组织协调国家、省、市、县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县内高速公路及国、省重点干线公路网运行监测和应急处置协调工作。配合做好国防交通有关工作。

（十二）指导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承担综合交通运输统计工作，监测分析交通运输运行情况，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地方铁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

（十三）负责拟订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科技开发，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指导行业教育培训工作。指导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十四）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涉外事宜，开展与国际和港澳台地区交通运输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

（十五）负责全县京津冀协同发展交通一体化组织协调工作。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河北省大厂回族自治县公路管理站 | 事业 |  | 其他 |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站 | 事业 |  | 其他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地方道路管理站 | 事业 |  | 其他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10529.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760.8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768.59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部门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10529.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21.92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701.92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20.0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10529.41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4678.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443.92万元，主要为人员支出；项目支出增加4234.39万元，主要为工程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20.00万元，主要用于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7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4.60万元)；公务接待费0.10万元。与2020年相比增加0.7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增加0.7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0.7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公车运行经费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0.10万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在道路规划和建设中调整思路，以服务政府为重点，以促进旅游产业发展为抓手，按照“完善功能，内通外畅”的工作思路，打造以主干道路为骨架，乡村道路为补充的路网体系。按照程序要求对2021年拟实施项目及时完善工程手续，确保计划实施；历史工程款和服务费按照相关程序要求及时进行拨付。

为进一步提升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综合服务水平，打造优美整洁路域环境，形成“畅、安、舒、美”的公路通行环境，对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县、乡及重点道路，实施以机械化清扫为主，人工清扫为辅的养护模式，同步实施机械化洒水降尘，防治道路二次扬尘污染大气。同时，对灾害性损害以及公路沿线设施经常性维护保养和修补轻微损坏部分维修，实现公路及其设施的完好状态，保障行车安全舒适、畅通，延长公路的使用年限。

依托联合治超站，全力做好公路超限超载治理工作。有效遏制和治理公路车辆超限超载行为，确保公路超限率不超过2%。

为巩固全国文明县城创建成果，保持县汽车站改造成果，加快老旧柴油车货车淘汰，促进我县空气质量进一步提高。加快推进城乡公共交通发展水平，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出行和通信需求。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大厂县域主要道路路口改造项目——完成大厂县域内涉及102国道及230国道上四处主要道路路口改造项目,拟对上述路口进行渠化改造，施工内容包括绿化带拆除，路面拓宽，迁移管网、施画标线、增设标牌安装等。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提升道路通行环境，服务周边群众以及广大通行人员。

2、9项历史工程款和2项相关服务费的拨付是为了更好地履行合同约定，确保工程进度、质量等相关目标，并保证政府项目资金的及时拨付。

3、通过北新街东口至密涿高速大厂东出口农村公路项目、祁夏路中段改建工程项目、邵府村至福喜路改建工程项目、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陈吴路道路维修工程（太平庄过村段）、梁庄村农村公路建设等工程，有效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促进乡村振兴经济发展。

4、完成102线45.3万平方米日常养护保洁工作、国省干线37.1万平方米保洁保畅市政化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京秦铁路警卫道路12公里日常养护保洁，美丽乡村精品路3.73万平方米绿化物的三级管护日常保洁，完成高速公路连接线12.005公里完成市政化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主要实施以机械化清扫、保洁、洒水降尘为主，人工清扫保洁为辅的养护模式，同时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紧密结合，加强路面洗扫、洒水降尘频次，营造良好道路通行环境。

5、对56.511公里农村公路实施以机械化清扫保洁、洒水降尘为主，人工清扫保洁为辅的养护模式，提升道路养护质量，减少道路扬尘二次污染大气，改善农村公路路域环境，营造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

6、完成国省干线公路26.594公里灾害性损害以及公路沿线设施经常性维护保养和修补轻微损坏部分维修，实现公路及其设施的完好状态，保障行车安全舒适、畅通，延长公路的使用年限。

7、完成省道及密涿高速大厂连接线（南段），全长共计15公里，负责日常绿化养护，安排绿植修剪、整形、除草、涂白、施肥、打药、灌溉、冬季防护等工作。

8、对全县农村公路、桥梁，实施农村公路中小修、桥涵维修、道路安全保畅、绿化物管护、水毁抢修、交通设施维护、道路施划标线、路肩边沟标准化整修等共计八项养护工程，提升农村公路安全运行质量，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9、完成大香线排水泵站、李大线排水泵站管线维护、设备维修，保证排水泵站正常运转，确保安全畅通。

10、六月底前完成354辆国三及以下重型柴油车淘汰工作。

11、保证2021年公交运营正常，正班正点率98%以上，群众满意度95%以上。

12、加强场站管理，确保汽车站环境整洁、服务高效，方便群众出行。

13、依托联合治超站，全力做好公路超限超载治理工作。有效遏制和治理公路车辆超限超载行为，确保公路超限率不超过2%。

**（三）工作保障措施**

1、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构建和谐公路、突显河北公路特色为主题,以有效满足群众出行需求为目标,以充分发挥现有养护资金投资效益为主导,以加强日常养护及小修工程管理和养护施工安全管理为重点,以实施标准化养护为手段,健全制度,规范管理,狠抓落实,通过推进标准化养护,推动普通干线公路、农村公路等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提升。

2.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日常养护保洁实施方案，按照方案加强市政化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工作确保即满即清保证环境卫生符合城市卫生标准，实现改善环境卫生质量，促进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3、加强泵站值班值守，定期排水，并对排水设备、线路进行日常维修、维护，确保大香线公铁立交桥、李大线立交桥排水正常，保障道路安全畅通。

4、以推进信息化建设为科技支撑，以加快制度化、法制化建设为保障，不断创新工作机制，深入调研，积极推行公路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模式，强化科技监管，提高执法效能，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有序推进全县公路治超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5、在公路运输管理中，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督导各项工作落实。同时，加大日常监督检查频率，确保各项工作按步推进。

6、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对2021年拟实施项目及时履行相关手续，保障进度，保证质量，确保计划实施，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历史工程款和相关服务费按照相关程序及合同要求及时进行拨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  **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  **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清扫保洁保畅长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完成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洒水降尘 | = | 80.44 | 公里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数量 | 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反映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 | 2 | 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 | 维护泥浆泵数量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李大线立交排水泵站日常工作经费保障2台10寸、1台8寸共计3台泥浆泵正常排水 | = | 3 | 台 | 根据泥浆泵规格型号、排水量及立交桥集水面积 |
| 数量 | 工程完工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配套资金反映各项工程完成情况 | = | 100 | % | 《2022年养护工程计划》（通过实地调查，县政府审批后形成） |
| 数量 | 路网改造提升条数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款反映2018年完成的路网改造提升条数 | = | 20 | 条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数量 | 道路维修工程量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反映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量 | = | 11.33 | km | 按施工图 |
| 数量 | 养护改造工程量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完成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量 | = | 6.533 | 公里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数量 | 新建并行道路工程量 | 未按施工图完成，未完成部分超过10%不得分 | 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大厂段）两侧新建并行道路完成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大厂段）两侧新建并行道路3.417公里建设任务 | = | 3.417 | 公里 | 施工设计图3.417公里 |
| 数量 | 绿化养护长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大香线、102国道及密涿支线高速北连接线绿化养护经费绿化养护长度 | = | 23.887 | 公里 | 工作计划 |
| 数量 | 补贴人数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城乡公交运营补贴发放运营补贴的人数 | ≥ | 110 | 人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数量 | 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反映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 | 2 | 次 | 工作方案 |
| 质量 | 养护达标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日常养护保洁达标长度/养护总长度 | ≥ | 95 | %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质量 | 降雨后路面积水深度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李大线立交排水泵站降雨期间泵站正常运转后路面积水深度小于或等于20厘米 | ≤ | 20 | 厘米 | 根据排水量及路面集水面积 |
| 质量 | 质量合格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配套资金养护工程完工后一次性通过合格率 | ≥ | 90 | %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质量 | 工程合格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款已完工的20项工程交工验收合格情况 | = | 100 | %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 | 验收合格率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公交大一路竣工竣工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相关技术标准 |
| 质量 | 验收合格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已完工的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 = | 100 | %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 | 验收合格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按图纸施工，保障质量 | = | 100 | % | 相关行业标准及规定 |
| 质量 | 养护苗木存活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大香线、102国道及密涿支线高速北连接线绿化养护经费存活苗木数量/苗木总数量\*100% | ≥ | 85 | % | 根据行业平均存活率标准 |
| 质量 | 发放覆盖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城乡公交运营补贴补贴运营补贴发放覆盖率 | ﹦ | 100 | 比率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时效 | 每天养护完成时间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每天安排人员、设备实施道路日常养护保洁时间 | = | 8 | 小时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时效 | 每天养护完成时间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每天安排人员、设备实施道路日常养护保洁时间 | = | 8 | 小时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时效 | 养护工程完成时间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配套资金定期实施道路中小修、绿化物管护、交通设施维护、施划标线、整修路肩边沟等，对突发性水毁和道路保畅做到发现一处，治理一处 | = | 12 | 个月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时效 | 项目施工时间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公交大一路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 | 151 | 天 | 施工合同 |
| 时效 | 养护时间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大香线、102国道及密涿支线高速北连接线绿化养护经费12个月完成绿化养护 | = | 12 | 个月 | 根据谨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预算书》 |
| 成本 | 每月维护成本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李大线立交排水泵站单个泥浆泵每月维护成本 | ≤ | 2800 | 元/个/月 | 根据泵站日常工作费用预算 |
|  | 成本 | 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配套资金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 | 10000 | 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成本 | 工程超概算比例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款路网改造实际工程金额超概算比例 | ≤ | 0 | %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项目单位道路维修成本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公交大一路每公里道路维修成本 | ≤ | 105.58 | 万元/km | 建设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意见书 |
| 成本 | 单位成本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每公里养护改造成本 | = | 787.21 | 万元/公里 | 竣工图纸及结算评审报告 |
| 成本 | 单位成本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新建道路每公里新建道路成本 | ≤ | 860 | 万元/公里 | 项目建设协议书 |
| 成本 | 绿化养护长度单位成本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绿化养护平均每公里成本 | ≤ | 18.39 | 万元/公里 | 根据谨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预算书》 |
|  | 成本 | 运营人均补贴成本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城乡公交运营补贴补年度运营人均补贴成本 | ≤ | 11.2 | 万元/人/年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成本 | 每月维护成本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李大线立交排水泵站单个泥浆泵每月维护成本 | ≤ | 2800 | 元/个/月 | 根据泵站日常工作费用预算 |
| 部门效果 | 社会  效益 | 公路正常通行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安全畅通天数/365天 | = | 100 | %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社会  效益 | 公路正常通行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安全畅通天数/365天 | = | 100 | %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  效益 | 交桥道路安全通行率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李大线立交桥道路安全畅通，桥下无积水 | ≥ | 95 | %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  效益 | 农村公路正常通行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农村公路正常通行 | = | 100 | %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  效益 | 公路通达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 | 90 | %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  效益 | 路面完好率 | 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 | 100 | % | 工作计划 |
| 社会  效益 | 公交乘客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 | 反映乘坐公交的乘客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 | 90 | 比率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使用人员满意度调查 | ≥ | 95 | % | 满意度调查表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农村公路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群众对日常养护保洁作业综合满意度 | ≥ | 90 | %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周边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周边群众对李大线排水泵站日常排水工作综合满意度 | ≥ | 90 | % | 通过对周边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群众对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综合满意度 | ≥ | 90 | % | 通过对沿线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公交大一路项目工程向沿线群众征求意见 | ≥ | 90 | %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 | 90 | %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 | 90 | %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过路人员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大香线、102国道及密涿支线高速北连接线绿化养护经费反映过路人员满意度 | ≥ | 90 | %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补助人群的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 | 城乡公交运营补贴受益人群中满意人员占总调查人员的比率 | ≥ | 95 | 比率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10%权重分 | 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使用人员满意度调查 | ≥ | 95 | % | 满意度调查表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四类垃圾分类桶购置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购置四类垃圾分类桶，保障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工作顺利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垃圾桶数量 | 购置垃圾桶数量 | 210组 | 购置四类垃圾分类桶资金请示批复、创城办督办单 |
| 质量指标 | 垃圾桶质量达标率 | 垃圾桶质量达标率 | 100% | 《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CJT 280-2020 |
| 时效指标 | 采购物品到位时间 | 采购物品到位时间 | 8月底前 | 创城办督办单 |
| 成本指标 | 垃圾桶单位成本 | 每套垃圾桶的购置成本 | ≤1380元/套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备利用率 | 设备利用率 | 100% | 使用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设备使用年限 | 设备使用年限 | ≥3年 | 行业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调查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2、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车型种类、使用年限、淘汰时间等因素确定淘汰补助标准，引导国三家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提起淘汰，完成年度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打赢蓝天保卫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数量 | 本县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中重型货车淘汰数量 | ≤429辆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20】136号） |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精准率 | 根据车型种类、使用年限、淘汰时间等因素补助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补助资金率 | 100比率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20】136号） |
| 时效指标 | 补助发放及时性 | 反映补助发放及时情况 | 及时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20】136号） |
| 成本指标 | 单车补助成本 | 每辆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中重型货车补助标准 | 6000元/辆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20】13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安全水平提升情况 | 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后公路安全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20】136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事故发生较上年减少率 | 柴油中重型货车事故发生较上年减少率 | ≥1比率 | 实际统计结果与上年比较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受益群体满意度的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3、密涿支线高速公路大厂连接线（北段）绿化项目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祁陈路东段绿美效果，改善环境，提升我县城市形象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绿化总面积范围 | 对密涿支线高速公路大厂连接线（北段）2.65公里两侧2米范围实行绿化 | 10.6万平方米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数量指标 | 栽植白蜡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白蜡数量 | 623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栽植法桐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法桐数量 | 112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栽植金枝国槐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金枝国槐数量 | 268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栽植榆叶梅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榆叶梅数量 | 265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栽植芭蕾苹果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芭蕾苹果数量 | 185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栽植大叶黄杨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大叶黄杨数量 | 5700㎡ | 合同、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已完工的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苗木成活率 | 存活苗木数量/苗木总数量\*100% | 100% | 合同、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计划完工及时率 |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工期实施 | 100% | 合同、验收报告 |
| 成本指标 | 绿化工程单位成本 | 绿化工程单位成本 | 按照定额及行业标准执行 | 《河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3）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道路通行环境 |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公路段通行环境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项目的实施体现大厂环境的优美，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有效提升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过路人员满意度 | 反映过路人员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反映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座谈或问卷调查 |

**4、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划拨转让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评价报告、地质灾害风险评估报告等，为20亩地建设交通枢纽工程提供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出具报告数量 | 考察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评价报告、地质灾害风险评估报告数量 | ≥5套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报告验收合格率 | 报告通过验收情况 | 100% | 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报告出具时间 | 报告出具时间 | 12月底前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报告编制单位成本 | 每套报告编制成本 | ≤2万/套 | 市场询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建设交通枢纽顺利实施 | 保障建设交通枢纽顺利实施 | 保障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5、安全生产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安全生产工作培训教育、演练、宣传督导检查、器材的更新保证全县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正常进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全演练次数 | 安全演练次数 | ≥1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数量指标 | 安全生产培训场次 | 安全生产培训场次 | ≥4场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数量指标 | 宣传督导检查次数 | 督导检查次数 | ≥1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数量指标 | 消防器材更新数量 | 消防器材更新数量 | ≥1套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质量指标 | 演练、宣传督导检查完成情况 | 演练、宣传督导检查完成情况 | 圆满完成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质量指标 | 培训人员合格率 |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质量指标 | 消防器材质量达标率 | 消防器材质量达标率 | 10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时效指标 | 培训督导检查等按期完成率 | 定期进行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安全生产宣传、设备器材检定 | 10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成本指标 | 培训单次成本 | 培训单次成本 | ≤5000元/场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演练单次成本 | 演练单次成本 | ≤1000元/次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有效消除隐患，预防安全生产事故 | 有效消除隐患，预防安全生产事故 | 有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训人员消防意识提升 | 受训人员消防意识提升 | 有所提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满意度 | ≥90% | 通过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训人员满意度 | 受训人员对培训的满意度 | ≥95% | 通过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6、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0】276号）—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养护发展资金（科技治超）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从根本上改变以往公路治理超限超载的被动局面，有效解决治超工作人员不足、取证困难、治超安全等问题，实现24小时货运车辆运输监控，形成有力威慑，降低路上车辆运输超限率。  2.通过项目的开展，推动与公安交警部门车辆信息、执法信息的交换和共享，大大提高公路监控力度，提高了执法效率，形成治超高压态势。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装称重系统数量 | 改装称重系统数量 | 1套 |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数）的通知》 |
| 数量指标 | 新增电子警察抓拍系统数量 | 新增电子警察抓拍系统数量 | 1套 |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数）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设备正常运转天数 | 设备正常运转天数 | ≥360天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12月底前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超概算比例 | 超概算比例 | ≤0%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治理超限超载管理水平 | 提升我县治理超限超载管理水平，保障群众生命安全，优化交通运输环境。 | 有效提升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 反映因超重超载发生的事故情况 | 0起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超限超载率 | 超限超载率 | ≤2% |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数）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善交通状况 | 长期改善交通状况 | 长期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人数和总人数的占比 | ≥9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 |

**7、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为我县公交运营提供了良好的道路通行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维修工程量 | 反映公交大一路道路维修工程量 | 11.33公里 | 施工图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相关技术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施工时间 | 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151天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单位道路维修成本 | 每公里道路维修成本 | ≤105.58万元/公里 | 建设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意见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道路巡查记录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反映道路维修后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0起 | 道路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10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向沿线群众征求意见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查看及合格交竣工 |

**8、大香线立交排水泵站运营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完成通武线公铁立交桥汛期及日常的排水工作与泵站管线维护设备维修，保证通武线立交排水泵站正常运转，确保通武线与京秦铁路的安全畅通。  2.完成通武线公铁立交桥汛期及日常的排水工作与泵站管线维护设备维修，保证通武线立交排水泵站正常运转，确保通武线与京秦铁路的安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护排水泵台数 | 维护排水泵台数 | 4台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通武线立交桥排水泵站运营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设施正常运转率 | 设施正常运转率 | 100%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通武线立交桥排水泵站运营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 有记录的巡查维修到场次数占规定巡查维修到场次数的比率 | 100%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通武线立交桥排水泵站运营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成本节约率 | 反映成本节约情况 | ≥1%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 因泵站维护不利发生的安全事故数 | 0起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通武线立交桥排水泵站运营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人民群众满意度调查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9、交通枢纽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路网通行水平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交通枢纽建设数量 | 完成交通枢纽一处的建设 | 1处 | 政府相关文件 |
| 质量指标 | 工程建设合格率 |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相关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开工时间 | 项目开工时间 | 2021年3月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工时间 | 项目完工时间 | 2021年12月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超概算比例 | 超概算比例 | ≤0% | 县政府及财政部门相关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交通枢纽综合利用率 | 反映交通枢纽综合利用率 | 100% | 实际统计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路网通行水平 | 提升路网通行水平 | 有效提升 | 沿线实地踏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交通枢纽可用年限 | 交通枢纽可用年限 | ≥30年 | 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10、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完成灾害性损害以及公路沿线设施经常性维护保养和修补轻微损坏部分维修，实现公路及其设施的完好状态，保障行车安全舒适、畅通，延长公路的使用年限。  2.完成市政化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实施以机械化清扫保洁、洒水降尘为主、人工清扫为辅的市政化养护模式，营造良好的卫生环境，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长度 | 完成国省干线清扫保洁保畅洒水降尘 | 80.44公里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数量指标 | 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反映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每日平均机械清扫次数 | 反映每日平均机械清扫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人工清洁次数 | 反映人工清洁普扫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洒水次数 | 反映洒水次数 | 4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人均清扫面积 | 反映人均清扫面积 | 11000平米 | 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日常养护达标率 | 日常养护保洁达标长度/养护总长度 | ≥95%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每天养护完成时间 | 每天安排人员、设备实施道路日常养护保洁时间 | 8小时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养护单位成本 | 每公里养护成本 | 符合定额标准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整洁度 | 公路整洁度 | 保持整洁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正常通行率 | 安全畅通天数/365天 | 100% | 《廊坊市普通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管理规定》、《河北省普通干线公路标准化养护实施标准》、《国省干线保洁保畅实施方案》 |
| 生态效益指标 | 道路扬尘下降率 | 路面清扫、洒水降尘，防止二次扬尘污染空气下降比率 | ≥90%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11、邵府村至福喜路改建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邵府村至福喜路道路改建工程，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为我县提供了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改建里程 | 反映邵府村至福喜路道路改建里程数 | 0.48km | 按施工图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相关技术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施工时间 | 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31天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位改建成本 | 每公里改造成本 | 185.73万元/公里 | 建设工程项目最高限价评审结论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密度增长率 | 反映公路密度增长情况 | ≥1‰ | 上年度农村公路里程年报数据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道路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建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改建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10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周边群众对邵府村至福喜路道路改建工程的满意程度 | ≥90% | 通过对周边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查看及合格交竣工 |

**12、大厂县大香线霍各庄段等处变压器采购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为大厂县大香线霍各庄等处路灯提供照明，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变压器采购数量 | 变压器采购数量 | 8台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变压器验收合格率 | 变压器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已于2017年底完成项目 | 2017年12月底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结算评审报告 |
| 成本指标 | 变压器单位采购成本 | 每台变压器采购成本 | ≤26.94万元/台 | 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备利用率 | 设备利用率=实际利用程度/设备设计利用程度\*100% | 100% | 沿线实地踏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变压器使用年限 | 变压器使用年限 | ≥8年 | 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13、祁夏路中段改建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祁夏路中段改建工程，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为我县公交运营提供了良好的道路通行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改建里程 | 反映祁夏路中段改建工程里程数 | 0.65km | 按施工图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相关技术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施工时间 | 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42天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位改建成本 | 每公里改造成本 | ≤168.25万元/公里 | 建设工程项目最高限价评审结论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道路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建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改建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10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查看及合格交竣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周边群众对祁夏路中段改建工程项目综合满意度 | ≥90% | 通过对周边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14、陈吴路道路维修工程（太平庄过街段）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陈吴路道路维修工程（太平庄过村段），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促进乡村振兴经济发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维修工程量 | 反映吴路道路维修工程量 | 0.75公里 | 按施工图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相关技术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施工时间 | 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31天 | 按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单位道路维修成本 | 每公里道路维修成本 | ≤115.52万元/公里 | 建设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意见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道路巡查记录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反映道路维修后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0起 | 道路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10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向沿线群众征求意见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查看及合格交竣工 |

**15、公交运营绩效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的提升，建立健全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机制，以提升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包括营运车辆、营运规范、服务规范、企业管理、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社会责任。  2.通过对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的提升，建立健全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机制，以提升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包括营运车辆、营运规范、服务规范、企业管理、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社会责任。  3.通过对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的提升，建立健全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机制，以提升富民公交公司服务质量，包括营运车辆、营运规范、服务规范、企业管理、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社会责任。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线路数量 | 公交运营线路数 | ≥6条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实行县域公交“定额+绩效”运营补贴机制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37号 |
| 质量指标 | 考核合格率 | 绩效考核合格的占比 | ≥95比率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实行县域公交“定额+绩效”运营补贴机制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37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时间 | 补贴发放时间 | 按照考核规定时间完成发放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实行县域公交“定额+绩效”运营补贴机制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37号 |
| 成本指标 | 考核标准 | 给予5%的运营管理费 | 给予5%的运营管理费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实行县域公交“定额+绩效”运营补贴机制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37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班次完成率 | 本年较上年完成的比率 | ≥95比率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实行县域公交“定额+绩效”运营补贴机制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37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交乘客满意度 | 反映乘坐公交的乘客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5比率 | 问卷调查 |

**16、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农村公路中小修、桥涵维修、道路安全保畅、绿化物管护、水毁抢修、交通设施维护、道路施划标线、路肩边沟标准化整修等养护工程，提升农村公路安全运行质量，确保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工程类别 | 完成农村公路中小修、桥涵维修、道路安全保畅、绿化物管护、水毁抢修、交通设施维护、道路施划标线、路肩边沟标准化整修等共8项养护工程 | 8项 | 《2021年养护工程计划》（通过实地调查，县政府审批后形成） |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工率 | 反映各项工程完成情况 | 100% | 《2021年养护工程计划》（通过实地调查，县政府审批后形成） |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率 | 养护工程完工后一次性通过合格率 | ≥90%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时效指标 | 养护工程完成时间 | 定期实施道路中小修、绿化物管护、交通设施维护、施划标线、整修路肩边沟等，对突发性水毁和道路保畅做到发现一处，治理一处 | 12个月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10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乡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乡道养护成本 | 5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村道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村道养护成本 | 2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 | 全年发生1起或1起以下，因道路不畅而发生安全事故 | ≤1起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村公路正常通行 | 农村公路正常通行 | 100%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年道路安全畅通 | 消除路面病害保持安全畅通 | ≥1年 | 实际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综合满意度 | ≥90% | 通过对沿线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保持道路安全畅通无群众反映问题 |

**17、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0】276号）—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养护发展资金（治超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开展，使公路车辆超限超载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和治理，延长了公路使用寿命并节约国家投资，将公路超限运输率控制在2%以下。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作完成率 | 反映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设备正常运转天数 | 设备正常运转天数 | ≥360天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开展及时性 | 及时开展各项工作 | 及时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治超站经费单位成本 | 治超站经费单位成本 | 40万元/站 |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普通公路超限检测站治超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治理超限超载管理水平 | 提升我县治理超限超载管理水平，保障群众生命安全，优化交通运输环境。 | 有效提升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超限超载率 | 超限超载率 | ≤2% |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基数）的通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 反映因超重超载发生的事故情况 | 0起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善交通状况 | 长期改善交通状况 | 长期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人数和总人数的占比 | ≥9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 |

**18、城乡公交运营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管教运营补贴项目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调动职工积极性，保持职工队伍稳定，以此改善群众出行便利，能够满足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对增强城市公共交通承载能力和城市运行效率的提高有着积极的社会影响。  2.通过管教运营补贴项目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调动职工积极性，保持职工队伍稳定，以此改善群众出行便利，能够满足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对增强城市公共交通承载能力和城市运行效率的提高有着积极的社会影响。  3.通过管教运营补贴项目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调动职工积极性，保持职工队伍稳定，以此改善群众出行便利，能够满足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对增强城市公共交通承载能力和城市运行效率的提高有着积极的社会影响。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人数 | 发放运营补贴的人数 | ≥110人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覆盖率 | 运营补贴发放覆盖率 | 100比率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时间 | 运营补贴发放时间 | 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成本指标 | 运营人均补贴成本 | 年度运营人均补贴成本 | ≤11.2万元/人/年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 反映通过补贴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 有效提高 | 根据《关于提高我县富民公家公司每月财政补贴的请示》（大交财字【2017】34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交乘客满意度 | 反映乘坐公交的乘客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助人群的满意度 | 受益人群中满意人员占总调查人员的比率 | ≥95比率 | 问卷调查 |

**19、侯谭线西段大修工程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农村路网通行水平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侯谭线西段大修工程量 | 完成侯谭线西段大修工程里程数 | 5.94公里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反映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情况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计划完成及时性 | 工程已完成交竣工验收并完成结算评审 | 2018年11月完工，2020年完成结算评审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结算评审报告 |
| 成本指标 | 单位成本 | 每公里养护改造成本 | 458.1万元/平米 | 竣工图纸及结算评审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20、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大力推进大厂县残疾人事业发展，更好的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提高生存质量改善残疾人基本生活状态。  2.加大对残疾人的无障碍改造，做好残疾人就业、扶贫及教育，完善残疾人就业培训服务体系，职业培训力度，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  3.完善残疾人组织建设，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生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帮助残疾人更好的学习、生活、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单位数量 | 全系统单位数量 | 4个 | 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 |
| 质量指标 | 及时足额发放率 | 及时足额发放次数比应发次数百分率 | 100% | 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实施完成时间 | 12月 | 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 |
| 成本指标 | 残疾人保障金 | 残疾人保障金成本 | 43.1万元 | 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人就业保障率 | 提高残疾人就业保障率 | >85% | 问卷调查情况统计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人家庭满意度调查 | 残疾人家庭满意度调查 | >90% | 问卷调查情况统计 |

**21、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大厂段）两侧新建并行道路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京津冀协同发展、交通一体化和我县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大局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并行道路工程量 | 完成密涿高速公路大厂东互通连接线（大厂段）两侧新建并行道路3.417公里建设任务 | 3.42公里 | 施工设计图3.417公里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按图纸施工，保障质量 | 100% | 相关行业标准及规定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时间 | 2020年8月至2021年10月 | 2020年8月至2021年10月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新建道路单位成本 | 每公里新建道路成本 | ≤860万元/公里 | 项目建设协议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22、祁陈路东段绿化项目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祁陈路东段绿美效果，改善环境，提升我县城市形象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栽植绿地树木数量 | 反映区域范围内栽植乔灌木数量 | 36222株 | 合同、验收报告 |
| 数量指标 | 绿化总面积范围 | 对祁陈路东段全线6.533公里两侧6米范围实行绿化 | 78.4万平方米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已完工的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苗木成活率 | 存活苗木数量/苗木总数量\*100% | 100% | 合同、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计划完工及时率 |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工期实施 | 100% | 合同、验收报告 |
| 成本指标 | 绿化工程单位成本 | 绿化工程单位成本 | 按照定额及行业标准执行 | 《河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3）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道路通行环境 |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公路段通行环境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项目的实施体现大厂环境的优美，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有效提升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过路人员满意度 | 反映过路人员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反映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座谈或问卷调查 |

**23、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路网通行水平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路网改造提升条数 | 反映2018年完成的路网改造提升条数 | 20条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数量指标 | 路网改造里程数 | 路网改造里程数 | 38.3公里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已完工的20项工程交工验收合格情况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成时间 | 反映工程完成时间 | 2018年12月底前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成本指标 | 超概算比例 | 实际工程金额超概算比例 | ≤0%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24、密涿支线高速公路大厂连接线（北段）路灯亮化项目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农村路网通行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路灯亮化安装数量 | 完成密涿支线高速公路大厂连接线（北段）149盏路灯安装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 149盏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路灯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成及时性 | 反映工程完成是否按计划工期完成 | 及时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成本指标 | 路灯安装单位成本 | 每台路灯安装成本 | ≤1.27万元/盏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灯正常运转率 | 路灯正常运转率 | ≥95% | 沿线实地踏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路灯使用年限 | 反映路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25、《大厂县公共交通专项规划》编制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规划大厂的公交枢纽、场站展开设计研究，包括重要枢纽场站交通组织设计、典型站点的布局模式，形成大厂县公共交通体系未来建设的设计指南，提升大厂县公交形象，更为大厂县真正融入北京城市副中心奠定城市形象基础。  2.通过启动公交枢纽场站布局设计，为把大厂县打造成民族团结和繁荣发展示范县，首都北京重要卫星城、河北环京新兴产业发展先行区提供基础支撑。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规划编制数量 | 完成交通专项规划审查稿；完成“通京公交衔接规划”、“公交枢纽、场站布局设计”编制 | 2篇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启动县域公共交通整体规划设计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16号） |
| 质量指标 | 县政府审议通过率 | 县政府通过率 | 100比率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启动县域公共交通整体规划设计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16号） |
| 时效指标 | 编制完成时间 | 2019年5月启动，2020年2月完成 | 2月底前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启动县域公共交通整体规划设计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16号） |
| 成本指标 | 规划编制单位成本 | 每平方公里规划编制成本 | ≤5539元/平方公里 | 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规划成果应用率 | 规划成果实际应用情况 | ≥9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规划成果作用年限 |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年限 | 10年 | 根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启动县域公共交通整体规划设计的请示。（大交财字【2019】16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 反映成果使用者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5比率 | 问卷调查 |

**26、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购买执法专用车辆，保障各部门机要通信和应急工作；保障各部门执法巡查等公务活动  2.通过购买执法专用车辆，保障各部门机要通信和应急工作；保障各部门执法巡查等公务活动  3.通过购买执法专用车辆，保障各部门机要通信和应急工作；保障各部门执法巡查等公务活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更新车辆数 | 购置更新执法车辆数 | 1辆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质量指标 | 确保出行安全率 | 确保日常执法出行安全 | ≥95比率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时效指标 | 采购更新车辆到位时间 | 采购更新车辆到位时间 | ≤1年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成本指标 | 执法车辆购置成本 | 每辆执法车购置成本 | 10.68万元/辆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车辆利用率 | 车辆利用率 | ≥95比率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车辆使用年限 | 车辆使用年限 | ≥10年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购买执法专用车辆所需资金列入2021年财政预算的请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比率 | 年度工作计划 |

**27、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车型种类、使用年限、淘汰时间等因素确定淘汰补助标准，引导国三家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提起淘汰，完成年度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打赢蓝天保卫战。  2.通过对车型种类、使用年限、淘汰时间等因素确定淘汰补助标准，引导国三家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提起淘汰，完成年度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打赢蓝天保卫战。  3.通过对车型种类、使用年限、淘汰时间等因素确定淘汰补助标准，引导国三家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提起淘汰，完成年度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打赢蓝天保卫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数量指标 | 国三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数量 | ≤429辆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0】290号） |
| 质量指标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精准率 | 100比率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0】290号） |
| 时效指标 | 时效指标 | 补助发放及时性 | 及时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0】290号） |
| 成本指标 | 成本指标 | 单车补助成本 | 6000元/辆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0】290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安全水平提升情况 | 国三柴油货车淘汰后公路安全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运营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奖补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20】290号）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中重型货车事故发生 | 中重型货车事故发生较上年减少率 | ≥1比率 | 实际统计结果与上年比较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受益群体满意度的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28、农村公路清扫保洁保畅经费（含大气污染防治）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以机械化清扫、保洁、洒水降尘为主，人工清扫保洁为辅的养护模式，及绿化物管护，提升道路养护质量，营造良好道路通行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反映每日垃圾清运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每日平均机械清扫次数 | 反映每日平均机械清扫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人工清洁次数 | 反映人工清洁次数 | 2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洒水次数 | 反映洒水次数 | 3次 | 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人均清扫面积 | 反映人均清扫面积 | 11000平米 | 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达到道路清扫保洁标准等级 | 路面整洁占列养道路比例 | 达到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要求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时效指标 | 每天养护完成时间 | 每天安排人员、设备实施道路日常养护保洁时间 | 8小时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成本指标 | 养护单位成本 | 每公里养护成本 | 符合定额标准 | 河北省建筑工程预算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路面整洁程度 | 项目的实施对路面干净整洁的提升效果 | 有效提升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正常通行率 | 安全畅通天数/365天 | 100%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生态效益指标 | 道路扬尘下降率 | 路面清扫、洒水降尘，防止二次扬尘污染空气下降比率 | ≥90%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日常养护保洁作业综合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查看，无群众反映问题 |

**29、工程前期服务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降低服务企业上访或提起诉讼的概率，维护稳定与服务企业的合作关系。  2.通过项目的开展，使服务供应商满意度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尾款支付完成率 | 2018-2020年为我局农村公路建设服务供应商结算费用尾款，包括勘察设计、监理、交工检测等 | 100% | 相关行业标准及规范 |
| 质量指标 | 尾款支付精准率 | 尾款支付精准率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尾款支付时间 | 尾款支付时间 | ≤12月底 | 合同及行业标准 |
| 成本指标 | 成本标准 | 反映成本标准 | 按照合同标准执行 | 合同及行业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企业上访投诉数 | 相关服务供应商上访投诉情况 | 0起 | 实际统计 |
| 社会效益指标 | 企业诉讼案件数 | 相关服务供应商向法院提起诉讼情况 | 0起 | 实际统计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供应商满意度 | 服务供应商满意度 | 10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30、李大线立交排水泵站日常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安排值守人员定期排水，并对李大线排水泵站2台10寸，1台8寸共计3台泥浆泵及线路进行日常维护，解决李大线立交桥路面积水问题，确保道路安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护泥浆泵数量 | 保障2台10寸、1台8寸共计3台泥浆泵正常排水 | 3台 | 根据泥浆泵规格型号、排水量及立交桥集水面积 |
| 质量指标 | 降雨后路面积水深度 | 降雨期间泵站正常运转后路面积水深度小于或等于20厘米 | ≤20厘米 | 根据排水量及路面集水面积 |
| 时效指标 | 集水井内反水排出时间 | 定期4至6小时排出集水井内反水，雨天随时保持正常排水 | 4-6小时 | 根据集水井内积水情况及路面积水情况 |
| 成本指标 | 单个泥浆泵每月维护成本 | 单个泥浆泵每月维护成本 | ≤2800元/个/月 | 根据泵站日常工作费用预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交桥道路安全通行率 | 李大线立交桥道路安全畅通，桥下无积水 | ≥95%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周边群众满意度 | 周边群众对李大线排水泵站日常排水工作综合满意度 | ≥90% | 通过对周边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保持路面畅通无群众反映问题 |

**31、铁路沿线环境安全治理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对京哈铁路大厂段沿线两侧环境安全治理，提升京哈铁路大厂段沿线两侧的环境安全标准，保障铁路安全运营。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境安全治理里程 | 完成京哈铁路大厂段两侧环境安全隐患的巡查、整治工作 | 6.1公里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整改合格率 | 安全隐患整改后合格率 | 100%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环境安全治理工作完成时间 | 环境安全治理工作完成时间 | 1年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每公里治理成本 | 京哈铁路大厂段沿线两侧的环境安全治理每公里治理成本 | ≤10000元/公里 | 《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环境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 全年不发生环境安全事故 | 0起 | 日常巡查、治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铁路沿线环境安全满意度 | ≥90% | 通过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通过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32、大厂县域主要道路路口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路网通行水平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厂县域主要道路路口改造数量 | 完成大厂县域内涉及102国道及230国道上四处主要道路路口改造项目 | 4处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已完工的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期开工率 | 项目按期开工率 | 100% | 合同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期完工率 | 项目按期完工率 | 100% | 合同 |
| 成本指标 | 超概算比例 | 超概算比例 | ≤0% | 工程概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33、北京公交快速直达专线运营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开通大厂至北京地铁潞城站，切实打通了我县向西和向南进京的道路，极大的缩短了群众出行的时间，方便两地群众来往通勤。  2.通过开通大厂至北京大郊亭站，切实打通了我县向西和向南进京的道路，极大的缩短了群众出行的时间，方便两地群众来往通勤。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交全年载客量 | 反映增设的两条公交线路全年载客量 | 5000人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补贴快速直达专线条数 | 补贴快速直达专线条数 | 2条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应补尽补率 |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公交集团的补贴情况 | 100% | 《关于将大厂至北京两条公交快速专线2021年度运营补贴列入财政预算的请示》（大交字【2020】78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进度 | 反映项目实施工程中资金拨付的情况 | 按计划节点进行拨付 | 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公交运行线路单位成本 | 补贴大厂至潞城站、大郊亭站每条运营线路平均成本 | 150万元/条 | 《关于将大厂至北京两条公交快速专线2021年度运营补贴列入财政预算的请示》（大交字【2020】78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交乘客满意度 | 反映乘坐公交的乘客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居民出行便利性 | 反映增家两条公交路线对居民出行的影响 | 有效提高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34、北新街东口至密涿高速大厂东出口农村公路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北新街东口至密涿高速大厂东出口农村公路项目，提升沿线群众出行环境和舒适感，为我县提供了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改建里程 | 北新街东口至密涿高速大厂东出口农村公路改造里程 | 2.24公里 | 施工图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相关技术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施工时间 | 按施工合同规定时间内完工 | ≤34天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位改建成本 | 每公里改造成本 | ≤338.76万元/公里 | 建安费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密度增长率 | 反映公路密度增长情况 | ≥0.05‰ | 上年度农村公路里程年报数据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路况巡查记录表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建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改建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10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周边群众对北新街东口至密涿高速大厂东出口农村公路项目综合满意度 | ≥90% | 通过对周边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主管部门现场调研及合格交竣工 |

**35、大香线、102国道及密涿支线高速北连接线绿化养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合理安排绿植修剪、绿篱、整形、除草、涂白、施肥、打药灌溉等工作，提升大厂段公路绿美效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绿化养护长度 | 绿化养护长度 | 23.89公里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养护绿地树木数量 | 反映区域内养护乔灌木数量 | 51627株/丛 | 区域内实有数量 |
| 数量指标 | 养护绿篱类植物数量 | 反映区域内养护绿篱数量 | 94606.18平米 | 区域内实有数量 |
| 数量指标 | 养护地被类植物数量 | 反映区域内养护地被数量 | 65417平米 | 区域内实有数量 |
| 质量指标 | 养护苗木存活率 | 存活苗木数量/苗木总数量\*100% | ≥85% | 根据行业平均存活率标准 |
| 时效指标 | 养护时间 | 12个月完成绿化养护 | 12个月 | 根据谨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预算书》 |
| 成本指标 | 绿化养护长度单位成本 | 绿化养护平均每公里成本 | ≤18.39万元/公里 | 根据谨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预算书》 |
| 成本指标 | 苗木养护单价成本 | 每株、每丛、每平米苗木养护成本 | 符合定额标准 | 《河北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定额》（2014）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道路通行环境 | 反映项目的实施对公路段通行环境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项目的实施体现大厂环境的优美，提升大厂城市形象 | 有效提升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区域内空气质量 | 持续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过路人员满意度 | 反映过路人员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反映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座谈或问卷调查 |

**36、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农村路网通行水平，使公路通达度达到90%以上，路面完好度达到100%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改造工程量 | 完成祁陈路东段养护改造工程量 | 6.53公里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已完工的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成及时率 | 工程已完成交竣工验收并完成结算评审 | 2018年11月完工，2020年完成结算评审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
| 成本指标 | 单位成本 | 每公里养护改造成本 | 787.21万元/公里 | 竣工图纸及结算评审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道路使用年限 | 反映道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37、祁陈路东段路灯安装项目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我县农村路网通行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路灯安装数量 | 祁陈路东段路灯安装数量 | 376台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相关行业标准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路灯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相关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程施工时间 | 工程工程按照合同工期完成（2020年11月-2021年3月） | 4个月 | 施工合同 |
| 成本指标 | 路灯安装单位成本 | 每台路灯安装成本 | ≤1.24万元/台 | 施工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灯正常运转率 | 路灯正常运转率 | ≥95% | 沿线实地踏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路灯使用年限 | 反映路灯持续使用年限 | ≥8年 | 行业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沿线群众出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座谈、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38、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开展建设了公共卫生间、母婴室、候车室、警卫室、公共停车场，改善了长途汽车站整体环境，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水平，方便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造工程量 | 汽车站改造提升工程量 | 3700平方米 | 依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县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进行最高限价评审的请示》（大交字【2020】第19号）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比率 | 依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县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进行最高限价评审的请示》（大交字【2020】第19号）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照计划完工率 | 项目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 按照合同日期竣工完成 | 依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县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所需费用列入2020年中期财政预算调整的请示》（大交字【2020】第11号）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每平米改造提升成本 | ≤724.48元/平方米 | 依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县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所需费用列入2020年中期财政预算调整的请示》（大交字【2020】第11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反映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0比率 | 依据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县长途汽车站改造工程所需费用列入2020年中期财政预算调整的请示》（大交字【2020】第11号）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筑使用年限 | 反映客运站改造后持续使用年限情况 | ≥15年 | 设计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旅客满意度 | 反映旅客的满意度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客运站工作人员满意度 | 客运站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比率 | 问卷调查 |

**39、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交通运输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建立健全交通运输行业风险调查技术体系，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普查内容 | 完成对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桥梁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 3项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数量指标 | 普查编制成果数量 | 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桥梁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编制成果数量 | ≥1套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普查内容完整度 | 国省干线公路、桥梁、乡村公路的地理位置、类别、等级、建造年代、功能属性和自然灾害设防水平 | 100%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编制成果验收合格率 | 编制成果验收合格率 | 100%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普查工作完成时间 | 反映普查工作完成时间 | 9月底前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国省干线公路普查单位成本 | 每公里国省干线公路普查成本 | ≤350元/公里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农村公路普查单位成本 | 每公里农村公路普查成本 | ≤150元/公里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桥梁普查单位成本 | 单个桥梁普查成本 | ≤1100元/个 | 廊坊市政府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居民生命安全 | 保障居民生命安全 | 有效保障 |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
| 社会效益指标 | 编制成果应用率 | 编制成果实际采用次数与翻阅次数的比率 | ≥70% | 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 摸清交通运输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建立健全交通运输行业风险调查技术体系，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 有效提升 |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编制成果指导年限 | 编制成果指导年限 | ≥1年 |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 成果使用者对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编制成果的满意情况 | ≥90% | 通过走访座谈、发放调查问卷 |

**40、祁陈路东段路灯变压器安装项目工程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为祁陈路东段376盏路灯提供照明，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  2.通过项目的开展，方便沿线人民群众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变压器购置安装数量 | 完祁陈路东段路灯4台80kVa变压器安装 | 4台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相关行业标准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变压器安装验收合格率 | 100%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相关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底 | 已完工项目交工资料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结算评审报告 |
| 成本指标 | 变压器单位购置成本 | 每台变压器购置成本 | ≤36.24万元/台 | 合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量减少 | 因照明问题发生的安全事故较上年减少 | 有所减少 | 调查统计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变压器使用年限 | 变压器使用年限 | ≥8年 | 设计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实地走访及发放调查问卷 |

**41、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完成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工作务，提升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路况水平，恢复设计功能。  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实现改造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里程 | 完成改造里程 | 1.38公里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施工图》、《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
| 质量指标 | 项目质量达标率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质量达标率 | ≥98%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施工图》、《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项目按计划完工情况 | 100%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施工图》、《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
| 成本指标 | 工程单位改建成本 | 每公里改造成本 | ≤238万元/公里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改造项目最高限价评审结论报告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路通达度 | 提高我县公路通行效率，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 ≥90% | 沿线实地踏勘 |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反映路面完好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使用年限 | 谭台村至潮白河左堤路正常使用年限 | ≥8年 |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调查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表 |

**42、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0】276号）—省补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农村公路中小修、桥涵维修、道路安全保畅、绿化物管护、水毁抢修、交通设施维护、道路施划标线、路肩边沟标准化整修等养护工程，提升农村公路安全运行质量，确保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工程类别 | 完成农村公路中小修、桥涵维修、道路安全保畅、绿化物管护、水毁抢修、交通设施维护、道路施划标线、路肩边沟标准化整修等共8项养护工程 | 8项 | 《2021年养护工程计划》（通过实地调查，县政府审批后形成） |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工率 | 反映各项工程完成情况 | 100% | 《2022年养护工程计划》（通过实地调查，县政府审批后形成） |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率 | 养护工程完工后一次性通过合格率 | ≥90%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时效指标 | 养护工程完成时间 | 定期实施道路中小修、绿化物管护、交通设施维护、施划标线、整修路肩边沟等，对突发性水毁和道路保畅做到发现一处，治理一处 | 12个月 | 《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T 5190—2019）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县道养护成本 | 10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乡道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乡道养护成本 | 5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成本指标 | 每年每公里村道养护成本 | 每年每公里村道养护成本 | 2000元/年/公里 | 根据已备案至省交通厅我县农村公路里程基数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数 | 全年发生1起或1起以下，因道路不畅而发生安全事故 | ≤1起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施正常运转率 | 设施正常运转率 | 100% | 道路日常巡查记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年道路安全畅通 | 消除路面病害保持安全畅通 | ≥1年 | 实际使用年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线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综合满意度 | ≥90% | 通过对沿线群众走访、座谈并发放调查问卷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保持道路畅通无群众反映问题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0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部门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300.00** |  |  |  |  |  |  |  |  |  |  |  |
| 大厂县域主要道路路口改造项目 | 300.00 | 道路 | A010309 | 万元 | 1 | 300.00 | 300.00 | 3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部门（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404.03298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无拟购置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大厂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部门 |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404.032986 |
| 1、房屋（平方米） | 10151.29 | 1117.652923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6815.14 | 1039.2411 |
| 2、车辆（台、辆） | 48 | 756.260663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5 | 222.8 |
| 4、其他固定资产 | 339 | 1307.3194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